



412296S-2022



河南龙湖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LS 0003S-2022

五谷杂粮粥料

2022-08-17 发布

2022-08-17 实施

河南龙湖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龙湖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张雪燕。

H N

Q B

五谷杂粮粥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五谷杂粮粥料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豆、赤小豆、绿豆、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小米、大黄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黑小米、红米、紫米、大麦、大麦仁、黑麦仁、小麦、燕麦米、燕麦片、荞麦、青稞、藜麦米、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、高粱米、薏米、红薏米、芸豆、青豆、扁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蚕豆、豇豆中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黄豆、黑豆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核桃仁、花生仁、黑花生仁、葵花籽仁、南瓜子仁、巴旦木、夏威夷果、榛子、松子、腰果、芋头干、红薯干、紫薯干、姜片、干葱、脱水黄瓜、脱水西红柿、百合、莲子、南瓜干、菠菜干、白菜干、香葱干、包菜干、胡萝卜干、蓝莓干、桑葚干、杏仁、桂圆、红枣、红枣圈、黑枣、枸杞、苹果干、芒果干、木瓜干、红提干、蔓越莓干、黑加仑干、荔枝干、樱桃干、苹果粒、枇杷粒、葡萄干、菠萝干、无花果干、香蕉干、椰子干、香菇、银耳、菊花（杭白菊、贡菊、亳菊、怀菊中的一种）、重瓣红玫瑰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金银花、黄精、山楂、橘皮、芡实、茯苓、山药、决明子、茉莉花、桂花、奇亚籽、西米、白砂糖、红糖、冰糖、麦芽糖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五谷杂粮粥料。

根据原料不同可将产品分为：单一型五谷杂粮粥料、混合型五谷杂粮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红豆、赤小豆、黄豆、黑豆、绿豆、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小米、大黄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黑小米、红米、紫米、大麦、大麦仁、黑麦仁、小麦、燕麦米、燕麦片、荞麦、青稞、藜麦米、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、高粱米、薏米、红薏米、芸豆、青豆、扁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蚕豆、豇豆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2 黑芝麻、白芝麻、核桃仁、花生仁、黑花生仁、葵花籽仁、南瓜子仁、巴旦木、夏威夷果、榛子、松子、腰果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3 芋头干、红薯干、紫薯干、姜片、干葱、脱水黄瓜、脱水西红柿、百合、莲子、南瓜干、菠菜干、白菜干、香葱干、包菜干、胡萝卜干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4 蓝莓干、桑葚干、杏仁、桂圆、红枣、红枣圈、黑枣、枸杞、苹果干、芒果干、木瓜干、红提干、蔓越莓干、黑加仑干、荔枝干、樱桃干、苹果粒、枇杷粒、葡萄干、菠萝干、无花果干、香蕉干、椰子干应符合 GB 16325 的规定。

2.1.5 香菇、银耳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6 菊花（杭白菊、贡菊、亳菊、怀菊）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金银花、黄精、葛根、山楂、橘皮、芡实、茯苓、山药、决明子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7 茉莉花应符合 GB/T 22292 的规定。

2.1.8 桂花应符合 GH/T 1117 的规定。

2.1.9 奇亚籽应符合《关于批准塔格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(国家卫生计生委公告 2014 年第 10 号)的规定。

2.1.10 西米应符合 GB 2713 的规定。

2.1.11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12 红糖应符合 GB/T 35885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13 冰糖应符合 GB/T 3588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14 麦芽糖应符合 GB/T 20883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1.15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批准 DHA 藻油等 7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》[2010]3 号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具有原料应有的性状	取样品适量，置于白瓷盘中，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尝其滋味
色 泽	具有原料应有的正常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固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2 (单一型产品) 20 (混合型产品)	GB 5009.3
*铅 (以Pb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总砷 (以As计), mg/kg (不适用于以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红米、紫米为主料产品)	≤ 0.5	GB 5009.11
无机砷 (以As计), mg/kg (适用于以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红米、紫米为主料的产品)	≤ 0.2	GB 5009.11
总汞 (以Hg计), mg/kg	≤ 0.02	GB 5009.17
镉 (以Cd计), mg/kg	≤ 0.1	GB 5009.15
铬 (以Cr计), mg/kg	≤ 1.0	GB 5009.123

赭曲霉毒素A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\leq	5.0	GB 5009.96	
苯并[a]芘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\leq	5.0	GB 5009.27	
黄曲霉毒素B ₁ 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以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为主料的产品	\leq	20.0	GB 5009.22
	以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红米、紫米为主料的产品	\leq	10.0	
	其他	\leq	5.0	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(适用于以大麦、大麦仁、黑麦仁、小麦、燕麦米、燕麦片、荞麦、青稞、藜麦米、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为主料的产品)	\leq	1000	GB 5009.111	
玉米赤霉烯酮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(适用于以黑麦仁、小麦、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为主料的产品)	\leq	60	GB 5009.209	
单宁(以干基计), % (适用于以高粱米为主料的产品)	\leq	0.3	GB/T 15686	
展青霉素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(原料中有山楂、苹果干的产品)	\leq	20	GB 5009.185	
六六六, mg/kg	\leq	0.05	GB/T 5009.19	
滴滴涕, mg/kg	\leq	0.05		
注: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红豆、赤小豆、绿豆、大米、糯米、黑米、小米、大黄米、糙米、粳米、黑糯米、紫糯米、黑小米、红米、紫米、大麦、大麦仁、黑麦仁、小麦、燕麦米、燕麦片、荞麦、青稞、藜麦米、玉米、玉米片、黑玉米、高粱米、薏米、红薏米、芸豆、青豆、扁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蚕豆、豇豆中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黄豆、黑豆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核桃仁、花生仁、黑花生仁、葵花籽仁、南瓜子仁、巴旦木、夏威夷果、榛子、松子、腰果、芋头干、红薯干、紫薯干、姜片、干葱、脱水黄瓜、脱水西红柿、百合、莲子、南瓜干、菠菜干、白菜干、香葱干、包菜干、胡萝卜干、蓝莓干、桑葚干、杏仁、桂圆、红枣、红枣圈、黑枣、枸杞、苹果干、芒果干、木瓜干、红提干、蔓越莓干、黑加仑干、荔枝干、樱桃干、苹果粒、枇杷粒、葡萄干、菠萝干、无花果干、香蕉干、椰子干、香菇、银耳、菊花（杭白菊、贡菊、亳菊、怀菊中的一种）、重瓣红玫瑰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金银花、黄精、山楂、橘皮、芡实、茯苓、山药、决明子、茉莉花、桂花、奇亚籽、西米、白砂糖、红糖、冰糖、麦芽糖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五谷杂粮粥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龙湖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
QB